

首次公開發售(“IPO”) 股份申請表

客戶名稱: _____ (“客戶”)

帳戶號碼: _____ (“帳戶”) 日期: _____

公司名稱(“公司”或“發行人”)及上市編號:	_____ (_____) (“公司”或 “發行人”) (上市編號)
公司每股(“IPO 股份”)最高 IPO 發售價格:	_____ (貨幣: _____)
申請的 IPO 股份數目:	_____ (“股數”)
繳付總金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100% 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 IPO 貸款: (_____ %) 或 (HK\$ _____)
	按金: (_____ %) 或 (HK\$ _____)

客戶不可撤銷地指示並授權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第一上海”)代表客戶並作為客戶的代理人, 連同客戶對上述 IPO 的貸款金額的要求(如有), 申請(“申請”)以每股最高 IPO 發售價格認購(“認購”)上述股數的 IPO 股份(該 IPO 股份的最終發行價將由該公司釐定)。客戶應確保已於帳戶存入本申請的總金額(“總金額”), 或在要求的 IPO 貸款已獲批核情況下的相關按金(不論是總金額的百份比或由第一上海釐定的固定金額), 而該按金不應低於總金額的百份之十。

客戶明白並同意第一上海有權隨時撤回或拒絕接受申請的任何部份或整個申請而無需給予事先或事後通知或提供任何撤回或拒絕的理由。僅將本申請表格遞交到第一上海或第一上海接收到此申請表格這一事實並不表示本申請已被接納或處理。客戶有責任及時核對帳戶結單和通知從而確保本申請已獲接納及實際申請的 IPO 股份數量與上述的股數相同(如適用)。

客戶亦確認(a)客戶同意相關的 IPO 文件、本申請表格和客戶帳戶協議中的條款和條件; (b) 客戶已閱讀並明白此 IPO 的公開發售章程、公告和/或資訊(如有); (c) 客戶或客戶的實益擁有人沒有也將不會對該公司私人配售的股份(如有)作出任何申請。

客戶明確地同意第一上海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提供客戶的 BCAN(券商客戶編碼)以允許香港結算: (i) 從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取得、處理及儲存(被允許披露及轉移給香港結算)客戶的客戶識別信息(“CID”), 及向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轉移客戶的 CID, 以便核實客戶未就相關股份認購進行重複申請, 以及便利 IPO 抽籤及 IPO 結算程序; 及(ii) 處理及儲存客戶的 CID, 及向發

行人、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聯交所及其他 IPO 的有關各方轉移客戶的 CID，以便處理客戶對有關股份認購的申請，或為載於 IPO 發行人的招股章程的任何其他目的。

本申請表格備有中文版和英文版。如果中文版本和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衝突、不一致或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人/吾等已閱讀、明白及同意以上內容及條款。

客戶或客戶授權簽署

客戶透過電話錄音向持牌代表確認
上述條款和申請詳情

持牌代表(姓名及 CE 牌照編號)

日期及電話號碼

官方使用			
簽名核實:	覆核:	批准:	處理: